

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业务经费			项目编码	52270022P00429610261A		
绩效目标	目标1：深入贯彻中央、省委、州委决定，对全州政法工作研究提出部署，推进平安黔南、法治黔南建设，加强过硬队伍建设，深化智能化建设，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、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。 目标2：团结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。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*三级指标	指标值			备注（指标解释等）	指标值说明（评分标准等）
			*符号	*值	计量单位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3人*12月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劳务费	≥	365	天		
		综治综合督导工作	≥	12	次		
		法治宣传	≥	12	次		
		综治平台维护	≥	1	个		
	质量指标	工作完成率	=	100.00	%		
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定性	2021年12月31日前			
	成本指标	督导、调研	≤	6.70	万元		
		法治宣传费	≤	3.5	万元		
		综治平台维护费	≤	7.00	万元		
		综治业务劳务人员补贴	≤	19.2	万元		
	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	100	%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经济社会发展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	定性	不断优化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建设平安黔南、法治黔南营造良好环境	定性	不断提升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全州人民社会治安满意度	≥	98	%		

